

書面質詢

黃潔貞議員

冀優化保安部隊機制與配套應對極端天氣影響

近年本澳各種極端天氣頻發，除了颱風暴雨外，酷熱天氣在今年夏季亦十分常見，對於必須在高溫高濕天氣下進行戶外工作的人士帶來了較大的健康風險。特別是近期曾發生有治安警在酷熱天氣訓練期間身體不適後送院不治，雖然死因仍有待調查，但已引起了社會的關注。最近也有消防救護人員向本人反映，現行規定工作期間分別須內穿白色短袖汗衫，外穿藍色工作服及藍色工作長褲及工作便帽，而救援員更需要多穿一件厚實救護背心，且所有制服衣紐及拉連必須扣好及拉上，由於相關工作服材質厚實且透氣性差，在酷熱天氣與頻繁出動下對於他們的工作有一定影響。

最近世界氣象組織表示，今年7月可能成為全球有記錄以來最熱的月份，厄爾尼諾將加劇全球暖化；聯合國秘書長指“全球沸騰的時代已經到來”；也有學者指本澳是高度發展和人口密度極高的城市，加劇熱島效應，可預見的很大機會未來高溫天氣機率將會增加。因此，即使保安部隊有其職責與義務所在，但亦由於工作的特殊性，其可能面對著高強度的體力活動，又或需要專注於治安、救護等保護居民生命財產的工作，未來如能透過優化現有機制與配套裝備，將有助他們在不同極端天氣下更好履行職責，守護我們的美好家園。

對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 據現行第26/2022號行政法規《保安部隊及保安部門制服規章》規定“人員使用制服必須完全遵守本行政法規及其他補充法例的規定，但因應特殊情況，經部隊或部門上級豁免或許可者除外”，使用、更改及制服的布料材料等都需由保安司司長批示核准。為應對近年受極端天氣影響，特別是酷熱天氣情況增加，會否整體檢視保安部隊各部門的制服材質受使用規章並適時優化，例如較輕便透氣的消防救護工作服及容許前線人員因應天氣溫度作出適時調整，為他們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
2. 對於現時保安部隊各部門規定的日常、定期或不定期的操練、體能鍛

練及測試考試等，會否因應極端天氣制定相應的指引措施，適當調整時間、場地及相關操練項目，保障相關人員的健康安全？

3. 保安部隊各部門需要在惡劣天氣、民防及公共衛生等具危險性的場景下執勤，雖現行法律下有100點的增補性報酬，但前線人員反應增補性報酬有別於危險津貼，故期望能因應情況增加危險津貼，以體現對他們工作的關懷，請問當局是否有相應的檢討工作及啟動內部諮詢？